

112 年桃園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第二審議會第 18 次會議議程

一、開會時間：112年9月19日（星期二）下午1時30分

二、開會地點：本府2樓圖資室

三、主持人：洪副主任委員嘉潞(黃委員國媚代理)

四、出席委員：各委員

五、列席單位及人員：

六、羅勤誠建築師事務所

七、討論事項：

- (一)羅勤誠建築師事務所受託申請「桃園市龜山區樂捷段16地號1筆土地立享資產有限公司廠房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工業區申請提高容積率）第1次變更設計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詳附件。

決議：

(第 1 次變更設計)

- 一、本案依林口土管第 20 點第 2 款規定申請提高容積率，經委員會討論請依下列意見修正，並依林口特定區都市計畫內工業區土地申請提高容積率都市設計審議作業規定補正檢討相關圖面後，同意本案容積率得提升至 210%。
- 二、請於三個月內依下述意見修正後，製作修正前、修正後對照圖及對照表，並經業務單位檢視後，依程序報府核備。
 - (一)本案申請工業區提高容積率至 180%，為減緩新增量體對區域環境之影響，請補充說明相關具體友善、公益性措施(地面層綠覆面積及公益設施等)，另因應基準容積率提高，相關法令請依新法檢討。
 - (二)有關本案景觀規劃經委員會討論，請依下列意見修正：
 1. 本案第二排景觀請配合鄰地樂捷段 16 地號景觀退縮處理。
 2. 建築物建議再退縮 50 公分，於第二排增植喬木景觀，門扇開啟範圍不得落於法定退縮建築範圍內，加強建物東南側景觀及街道家具對外使用之開放性，以提升沿街開放及公益性使用。
 3. 基地東北側及西側請再增植綠化。
 4. 本案景觀配置圖請套繪基地兩側景觀配置圖，圖說內容。
 5. 沿街景觀灌木金露花考量近來有蟲害問題，建議改植桃金娘或女真。
 6. 法定退縮範圍內橫向斷面斜率請依規定以 2.5%為設計。
 - (三)4 樓建議比照 3 樓新增廁所使用。
 - (四)請補附地質鑽探報告及結構圖說，並經相關技師評估安全無虞，併建管程序辦理。
 - (五)P4-15 車道出入口請於土管退縮範圍後設置相關警示安全設施位置，基座請與周邊地坪順平設置。
 - (六)請依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規定綠建築標章三項指標不得低於銅級之標準，請加強說明。
 - (七)其他請依下列意見修正：
 1. 景觀配置圖請補標註指北針，法定退縮建築範圍尺寸有誤，請修正。

112 年桃園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第二審議會第 18 次會議議程

2. P2-19 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 57 至 60 條規定檢討有誤，請修正。

3. 請確認 P0-23 一樓進出開口位置與地坪是否有落差，建物高度是否一致。

4. P4-13 遮蔽空調主機透視圖與設計圖版本有誤，請修正。

三、有關停車空間、無障礙設施設計、女兒牆框架、裝飾板、露梁、透空遮牆、挑空過梁、排煙室、雨遮、花台、陽台、露台、AC 專用板、防火避難、步行距離、面積計算等請依建築技術規則規定併建管程序辦理。

八、散會：下午2時30分